

電子公文

本案如涉個人權益或信證精憑  
採線上簽核辦畢者紙本原件請  
註記檔號及保存年限送歸檔

檔 號：  
保存年限：

行政院 函

限辦期限至 10/16

機關地址：10058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1號  
傳真：02-33566920

受文者：衛生福利部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10月6日  
發文字號：院臺衛字第1060032472號  
速別：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無

主旨：所報「我國因應流感大流行準備第三期計畫(105年至110年)」  
修正草案一案，同意辦理。

說明：

- 一、復106年8月11日衛授疾字第1060400418號函。
- 二、請妥為規劃流感大流行疫苗預購協議並掌握完成辦理時程，避免空窗期發生。另考量目前多數疫苗採購係由疫苗基金辦理，為利資源整合運用，請衡酌流感大流行前疫苗儲備預購協議權利金項目經費由公務預算調整至疫苗基金支應之可能性。
- 三、請在符合我國傳染病防治諮詢會決議之藥劑儲備量10-15%之前提下，就藥劑有效期限及其對應數量，妥為規劃藥劑採購方式，以利資源有效配置。

線上

正本：衛生福利部

副本：國家發展委員會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17/10/06 16:19: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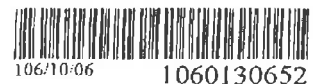
新

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總收



1060006700 106/10/11

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收發



106/10/06 1060130652

第 1 頁 共 1 頁

層決行

中華民國 106 年 10 月 11 日 收文